

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须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林业。

备注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，不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。

9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榆林市造林绿化服务中心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榆林市造林绿化服务中心关于采购 2026 年全市全民义务植树活动苗木货物项目合同包 3（以 1.5 米樟子松和油松为主的苗木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：以 1.5 米樟子松和油松为主的苗木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林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府谷县盛世常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74.5211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8.247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府谷县盛世常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0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特别提醒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预留份额为 100%），不再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，供应商应按上文给定格式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林业。